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系根据《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结合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而编制。

一直以来，公司本着服务于社会的原则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专业优势与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目标结合起来，加快自主创新，为广大市场用户提供了安全、可靠、环保的产品。公司通过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尊重和维持员工与顾客的合法权益；通过为股东创造价值、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国家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等社会责任的履行，促进了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本报告系统地反映和披露了公司 2016 年度对自然环境和资源的保护，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政府等利益相关者积极承担相应社会责任的总体表现。

一、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权益

（一）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规范体系。

三会运作方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规定的程序和

内容召开，行使《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监督职能；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能够按照各自的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战略制定、高管人员选聘、激励、约束及财务审计、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内控体系建设方面，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环境，建立、健全业务流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

（二）投资者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采取多种方式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利用全景网上市公司投资者管理关系互动、上证 E 互动等平台，及时答复投资者的问询，保持与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畅通。2016 年公司接听 70 多次投资者热线电话，回答投资者各类问题 120 余个，向投资者介绍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经营现状、发展情况、行业地位等情况，解答了投资者的疑问，与投资者形成了良性互动。

公司热情接待来公司调研的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报告期内共有 2 次调研机构前来调研，其中机构投资者 3 家：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瑞士联合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详细解答了投资者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经营现状、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等问题。公司公平公正对待每一位来访人员，积极与其进行互动，听取投资者的建议，得到了来访投资者的一致好评。

（三）股东回报

公司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投资者的和谐关系，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向所有股东公平地提供和披露信息。公司尤其注重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为中小股东出席股东

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对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充分尊重中小股东的投票权。2016年，公司共计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6次临时股东大会，都有中小股东参与投票表决；每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有中小股东发表意见，每次表决公司都高度重视，确保中小股东权利的实现。

（四）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及内部规定的相关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共编制和披露定期报告4个、临时公告104个，未出现差错和遗漏；在6月召开的投资者业绩说明会上，回答投资者提问百余个，做到了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及时、完整、有效。2016年，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定期报告及公司“三会”决议公告等信息。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将员工视为企业最为宝贵的财富，关心员工的安全健康，关注员工的合法权利，关爱员工的生活成长，从安全健康、职业发展、福利待遇、专业培训和医疗卫生等方面入手，最大限度地将企业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促进了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一）加强安全管理、保障职工安全

公司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开展相关生产工作，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所提及的一切安全指标，为职工安全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并定期召开公司安全会议，排查一切安全隐患。

2016年结合生产经营，公司从安全检查、隐患排查，重大危险源，熔融金属，有限空间、粉尘防爆等方面有效开展安全管理工作。先后开展了危险化学品、有限空间及粉尘防爆、熔融金属吊运、特种设备及吊索具、皮带传输系统、机械设备安全防护、电气设备安全防护、煤气系统、自制

炉等 10 项专项安全检查，安全防护工作运行较好，确保了公司重大危险源安全稳定运行。

（二）维护职工权益

公司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劳动合同签订率达 100%，充分保障全体员工享受带薪年假、探亲假等权益。建立了覆盖全体员工的社会保障体系，坚持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员工按规定充分享受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各项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各项权益得到切实保障和落实。对特殊环境（夜班、高温、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的环境）下工作的员工给予特殊津贴。

此外，为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积极为职工办实事、办好事，公司邀请省康复医院来公司开展职工体检工作，促进职工身心健康。

（三）员工培训及职业发展

公司把发展需求和职工技能需求作为培训工作的中心，按照“短期解决公司操作人才短缺问题，长远保障职工职业生涯规划实施”两个原则，通过建立短期、中期、长期培养机制，因地制宜开展培训工作，完成对管理、技术、操作三支队伍的全面培训。

1. 开展理论培训，提升理论水平

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部门业务培训、公司全员培训、工作技能培训、外委培训、管理能力培训等方式为员工提供多层次的理论培训，提高员工的理论水平。

2. 实施可视化、突破培训，提高员工实际操作水平

一是针对公司新上装备的技术掌控欠缺、技术人员不足的现状，公司聘请了炼铁、炼钢两个专家技术团队，持续加大与北科大等院校的技术合作力度；同时公司成立了员工教育培训中心，立足自身提升技术人员的业

务能力水平；二是为全面提升炼铁、炼钢、轧钢主体岗位人员实践操作能力，公司委托青海冶金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依托模拟实践教育平台对主体操作人员进行集中模拟实践仿真培训；三是针对两科人员、主体岗位工段长、班组长，开展以工艺文件、操作标准、设备点检标准、工艺纪律、质量意识为主要内容的突破性培训，提升实际操作水平。

3. 制定实际的职业生涯规划

公司认为员工就是最宝贵的财富，是创新的源泉，因此除了为员工提供合理的薪酬，更向员工提供了大量的发展机会。针对管理、技术、操作人员公司均制定了职业生涯规划，将公司发展及员工实现个人价值较为有效的结合了起来。

（四）丰富的职工文体生活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职工文体活动。公司相继举办了“两节”期间职工文体活动、慰问外地大学生、庆“三八”女职工文艺汇演、第十八届“钢花杯”篮球赛等活动。同时，为推动公司职工参与体育锻炼的热情，公司工会诚邀中铝青海分公司、盐湖集团、西部矿业等 9 家单位举办了 2016 年“西钢杯”羽毛球邀请赛，在丰富职工文体生活的同时提升了职工队伍的凝聚力。

三、技术创新及产品质量

公司以“带队伍、促管理、抓质量、降成本”为首要任务，以“技术创新能力、质量管理水平、产品实物质量和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为目标，以“严格过程控制、实施有效的质量持续改进”为日常质量管理的重点，以“问题管理、解决重点质量问题、关键品种质量问题及细节问题”为突破口，实施“品牌战略”与“洁净、高效、节能、清洁”的生产战略。

（一）技术创新

“十二五”以来，公司以自有的炼铁、炼钢、环保、循环经济等领域核心技术骨干和外聘专家为基础团队，组建了科技专家委员会，以推进工业制造“高效、节能、绿色、环保”为核心，以公司转型升级所引进的先进设备为平台，积极开展现代钢铁冶炼加工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在诸多关键工艺技术和重点科技领域取得了良好的创新成果。

1. 技术创新方面

公司建立了以技术中心为主体的创新管控体系，把创新工作的业绩和成果纳入领导干部和技术序列人员的履职考核，有效推动了公司各领域创新工作。公司成立了科技专家委员会，并设立炼铁、炼钢、加工等七个专业分会，围绕高炉炼铁、电炉、转炉炼钢以及炉外精炼、连铸、模铸、钢材轧制、锻造以及热处理等方面开展基础研究，优化了工艺技术。

2、产品创新方面

公司充分发挥国家、省级和企业三级科技项目带动作用，加强“产学研用”无缝衔接，积极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全力研发特殊钢新产品：铁路轴承用钢、铁路用弹簧钢、高端汽车齿轮钢、石化用钢、船舶用钢、不锈钢、模具钢等高技术含量的特钢产品。确立了独有的品牌优势，打造了一批拳头产品，构建了“常规产品—主导产品—核心产品—名牌产品”的金字塔型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国家“863”、省部级科研项目14项，共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1项、冶金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省级科技进步（成果）奖等5项。

（二）产品质量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着生产经营计划目标，坚持“预防为主、持续改进”的质量管理思路和“主动出击、增量提速”的认证思路，内部质量管理采取以体系的思路统领公司质量工作，采用体系符合度评价、特性值统

计分析、过程 KPI 稽查等手段实施质量控制，完成了年度既定工作目标。

（三）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 供应商权益维护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支付供应商货款。同时按《物资供应商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公平公正的对各供应商进行业绩评价，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根据合格供应商名录，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开展采购业务，与合格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互信关系。

2. 消费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将消费者的需要放到中心位置，积极施行“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价值创造理念，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结合企业自身特点适应市场、开发市场，最大限度发挥公司工装优势，培育和提升企业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的能力。

四、环境保护

长期以来，公司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己任，始终把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工作放在环境综合治理的首位，确立了建设水清、气净、天蓝的“花园式”工厂目标，并围绕这一目标全力推进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先后累计投资近 10 亿元，完成了对废气污染源的综合治理及生产废水的处理和循环利用，建设了污染处理设施 77 套，在线监测设备 11 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全面覆盖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

1. 污染治理投资方面

报告期间公司投资 2.1 亿元实施了《90t/h 干熄焦工程》、《高炉除铁场环境改造工程》、《微细粉除尘管道优化改造工程》等环保项目。

2. 环境管理履职方面

公司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按照国家“三同时”规定执行，所有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国家规范进行储存、处置，并将在线监测数据定期在青海省

环境信息网络平台向社会进行公布，由社会进行监督；

公司建立了环保设施运行标准化操作规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巡回检查制度及污染源自行监测机制，并将各环保设施纳入与公司主体生产设备等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有效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共投资环保设施运行费用 11,322.36 万元；

公司积极开展了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并以持续推行清洁生产审核，缩减成本、减少浪费、降低污染、提高综合竞争力为抓手，将清洁生产融入日常管理工作中，提高了环保管理水平；

公司坚持绿色发展的理念，将环保工作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核心，将环境污染治理工作作为企业常抓不懈的重点工作。

五、节能减排

(一)节能管理

2016 公司在余热余能及二次能源回收利用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成果。全年高炉煤气回收 1,573,542km³，转炉煤气回收 72,641.3km³；余热蒸汽 168,527t；自发电 4,811.2 万 kwh，提高了能源循环利用。同时通过供水节能泵最大限度投入运行；电力严格控制全厂大负荷设备的投运，确保需电量电费不超出给定值；混合煤气配比严格按照各用户热值要求配比，节能工作取得较好效果。

(二)减排管理

报告期间通过实施清洁生产和环境污染治理改造项目共减排二氧化碳 62544 吨、二氧化硫 420 吨、氮氧化物 397 吨、粉尘 294 吨。

公司生产废水实现了 100%中水回用，废气、噪声排放全部符合国家新排放标准、所有污染源全部按规范设计要求配备环保治理设施，通过环保设施高效运行，公司各类污染物排放经西宁市环保局监督性监测，所有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国家《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456-2012）；《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限值。

六、社会贡献

公司多年来持续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回馈社会，服务社会，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受到了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一）依法纳税

依法纳税是履行社会责任的体现。2016年，公司严守各项税收法律法规，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时、足额缴纳各种税款，全年共完成缴纳各项税费 22,725.43 万元。

（二）带动就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招录员工 672 人，截止报告期末在岗正式职工 10,311 人、劳务派遣员工 105 人、实习技校生 134 人、外聘专家 5 人，总计 10,555 人。

（三）扶贫工作

公司始终秉承扶贫济困的优良传统，积极主动投身公益事业，通过精准扶贫、结对共建等方式进行扶贫，报告期内主要扶贫工作从以下三个方面开展工作。

1. 精准扶贫

公司选派 10 名优秀年轻干部分别派往果洛州玛多县扎陵湖乡勒那村、海东市乐都区下营乡塔春村、茶龙村和西宁市大通县黄家寨大哈门村、寺尔庄村等 5 个村庄进行精准扶贫，通过派出专人深入到对口帮扶村进行实

地调研，实现对农民群众的精准扶贫。

2. 节日慰问

2016年两节期间，公司派专人分别前往果洛州玛多县扎陵湖乡勒那村、海东市乐都区下营乡塔春村、茶龙村等5个村进行走访慰问，为贫困户购置生活用品。

3. 认亲帮户，走进民心

公司153名干部全部结对认亲帮户，共结对帮户192户，以“一对一”“一对多”等方式完成了第一轮认亲帮户。全部干部自筹帮扶资金5万余元，不但为贫困户解决了实际困难，而且让群众感受到了组织对他们的关怀。公司还与帮扶村构建了良好的日常帮扶机制，主动帮扶村民解决用电难、用水难、出行难等民生问题，得到了帮扶村的一致好评。

2017年在新的经济形势下，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服务股东、回报社会”的宗旨，始终保持上市公司高度社会责任感，在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加快实现公司转型升级、产品结构调整，为青海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0日